

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 资金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财政项目绩效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（一）年初批复下达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无。

（二）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5 年年中下达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以奖代补资金 5 万元，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以及其他日常工作，提高招商引资质量，更好开展工作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盐财〔预〕指标〔2025〕28 号下达项目资金 5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5 万元。

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资金支付 5 万元，主要用于相关业务工作。

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我单位对提交的资料进行了全面审核，大额支出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制度，经会议研究决定，规范执行财务支出流程，确保资金安全，严格按照我县项目管理办法，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资金使用无违纪违规问题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- (1)数量指标。全年100%完成考核工作量。
- (2)质量指标。全年100%完成工作质量。
- (3)时效指标。2025年12月底资金完成支付。
- (4)成本指标。以奖代补资金5万元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- (1)经济效益。长期推动县域经济发展。
- (2)社会效益。扩大招商引资宣传力度。
- (3)生态效益。无。
- (4)可持续影响。持续推动招商引资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招引企业满意度 $\geq 95\%$ 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此次自评均完成绩效指标，通过此次自评工作，使我单位相关自评人员更加掌握绩效自评的相关制度及指标设置，在今后的自评工作中，尤其在设定年初目标值时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综合考虑各方面影响因素，科学合理的设定目标值，不

过高或过低的设定目标值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我单位会及时整理、归纳、分析、反馈绩效评价结果，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